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6-069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蒋燕波先生《关于提议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蒋燕波先生提议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董事长蒋燕波先生

2、提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26 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蒋燕波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议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

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以内。（具体期限以董事会审议最终的回购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于 2026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本次减持计划蒋燕波先生累计减持 30,600 股公司股份。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 2020 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五个行权期行权结果的公告》《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蒋燕波先生因本次行权/归属，合计增持 95,583 股公司股份。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暂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推进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